

农村低龄留守儿童现象分析与思考

林蓉¹,方心清²

(1.长江大学 管理学院,湖北 荆州 434023;2.江苏省社会科学联合会,江苏 南京 210009)

摘要 针对目前农村中出现的留守儿童低龄化的新现象,笔者通过调查研究对其现状、原因进行分析,认为让留守儿童生活在一个不完整的家庭当中,错过开发智力的最佳时期,落后的传统文化将在他们身上留下烙印,指出低龄留守儿童现象是中国社会从农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变的必然产物,是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付出的代价。

关键词 农村;低龄留守儿童;监护

中图分类号:C912.8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4970(2007)03-0036-03

一、研究回顾

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出现了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外出务工的现象,并引发很多与此相关的社会问题,如农民工生活、农村留守老年人赡养、留守妇女单身赴任、流动和留守儿童等问题。在这些问题上,对中国农村社会影响最为深刻的是流动和留守儿童问题,因为他们对中国未来的影响将是最长远的。

近年来,留守儿童问题已经引起了学界的普遍关注。已有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留守儿童的现状、成因和影响(包括留守儿童的监护、心理状况、情感、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各个方面的影响)等方面。如叶敬忠等通过调查发现,留守儿童主要存在单亲监护、隔代监护、上代监护及同辈监护四种监护类型,其中隔代监护问题最多,表现为:对儿童的生活照顾不理想、对学习辅导与监督束手无策、与儿童思想沟通欠缺、对儿童行为缺少管教等^[1]。他指出,外出父母与留守儿童之间稀少的联系很难弥补留守儿童关爱的缺失,部分留守儿童的心理学和性格成长也因此受到很大的影响^[2]。黄晓慧认为,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缺失会影响留守儿童身心健康发展、延缓农村教育的发展进程、不利于进一步提高农村人均受教育年限,易造成两极分化的社会结构等^[3]。吕绍清指出,留守儿童父母的收入、职业、农民工子弟学校的教学质量、城乡义务教育分割的体制等是农村儿童留守的几个决定性因素^[4]。

在这些已有研究中,为了调查方便,研究者通常

只研究了学龄留守儿童(6岁以上),而忽视了低龄留守儿童。笔者通过在农村的生活感受和观察发现,0~3岁左右,出生不久后就开始由爷爷奶奶代为抚养的“低龄留守儿童”现象近几年在农村里越来越普遍,但却是一个被学者忽视的问题。

本文试图基于B村调查,描述农村低龄留守儿童的现状,分析其形成原因及影响,并在此基础上对低龄留守儿童现象进行一些粗浅的思考。

二、调查地基本情况

笔者对低龄留守儿童的调研是源于对湖北省宜昌地区枝江市百里洲的一个自然村——B村留守儿童的生活观察。百里洲是个长江冲击绿洲,四面环水,交通很不便利,B村目前共有81户,340人。B村的青年人一般是初中毕业之后不久便外出打工,外地地主要为北京和广州两地,主要做裁缝或进工厂。外界的生活方式和生存环境改变了他们原本传统的恋爱观、婚姻观、家庭观和生育观,他们将婚前性行为、未婚先孕现象等原本与乡村传统观念格格不入的新鲜事物带回村中,在外地打工认识外地女工并恋爱之后将对方带到家中,举行简单的结婚仪式之后便开始了正式婚姻生活;更有婚前同居并怀孕,回村举行一个婚礼酒席之后不久就生育的。虽然一些农村青年在结婚时没有达到结婚年龄,但村民们也只能认同这事实婚姻,而结婚证和生育证则是在他们婚后都达到年龄之后再补办的。据笔者了解,这种与传统相违背的简单婚姻形式和“未婚先孕”现象之所以在村中比较盛行,其主要原因是村民

收稿日期 2007-05-18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编号 06CSH008)和河海大学科技创新基金“流动儿童与城市社会的融合”资助(编号 2005414211)。

作者简介 林蓉(1980—),女,湖北荆州人,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从事城乡社会学研究。

对经济理性的考虑,即小伙子在当地娶妻的成本很高而且女性资源短缺,所以家长都比较赞同儿子打工时从外地带回媳妇。

到2007年3月,B村共有0~3岁的留守儿童14个,其中12个儿童的父母常年在外务工,由爷爷奶奶照顾,另外2个由母亲照顾。这些低龄留守儿童的父母年龄都较小,即基本集中在18~25岁这一年龄阶段,而母亲年龄相比更小,在家结婚生子后又双双外出打工。此外,孩子的爷爷奶奶也基本集中在38~45岁之间,他们既是农田里的主要劳动力,又是低龄留守儿童的监护人。从上面的统计我们发现,隔代监护远多于单亲监护,即低龄留守儿童的父母几乎是在刚生下他们不久就离开家乡外出打工了,或在断奶之后外出打工,这样留守婴幼儿也就进入完全的隔代监护阶段。尽管隔代监护方式从家庭经济理性角度看是合理的,但这种监护方式对留守婴幼儿的影响则是令人担忧的。

三、低龄留守儿童现象产生的原因分析

年轻的父母在生育之后为什么不选择留守在家里抚养孩子呢?外出打工为什么不愿将年幼的孩子带在身边照顾呢?笔者调查发现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的原因促使他们做出让爷爷奶奶照顾的选择:

首先,出于家庭经济收入最大化的考虑。即在家庭内部分工时,往往考虑如何分工合算或利益最大化。由于年轻的父母对农活几乎是一无所知,如果留下来抚养孩子就几乎是“专职”的,其意味着失去打工的收入,在他们眼里,这样的选择对于一个家庭的经济收入而言,是不合算的。低龄留守儿童的爷爷奶奶也更愿意让儿女外出打工,而由自己来担任照料小孩的任务。他们认为子女早婚早育后可以趁年轻出去打工赚更多的钱,为以后的生活打下坚实的经济基础,这样的分工对于家庭来说是最为合理的。

第二,年轻父母自身的特点使得他们不会选择留在家中抚养小孩。正如上文提及的,他们在结婚和生育时年龄都较小(最小的只有18岁),自身还处于“大孩子”阶段,同时也不具备照料婴幼儿的能力,而父母亲比他们有经验,所以他们理所当然地将幼小的子女交给父母照料;由于年龄小,他们也不具有优生意识,无法认识到父母亲在子女抚养和教育中的重要位置,更不会意识到隔代监护对孩子成长的不利影响。虽然打工也很辛苦,但对于这些年轻人而言,他们更适应和喜欢外面的生活,如果丈夫出去打工自己留下来抚养孩子的时间太久了,她们是不会乐意的,加上抚养幼儿是件烦琐的事情,时间久了也会厌烦。

第三,外出务工大环境的影响也让他们不会选择长期留在农村抚养幼儿。因为,农村的业余生活

很贫乏,所以他们更愿意留下孩子双双一起出去打工,大的“气候”已经形成,于是在孩子还很小的时候,这些年轻的父母不是选择留下来照顾他们的孩子,而是把孩子留在农村的家中让孩子的爷爷奶奶代为抚养。

第四,低龄留守儿童的爷爷奶奶都还比较年轻,这使得这些孩子留在家中成为可能。由于爷爷奶奶认为自己完全可以胜任抚养幼儿的工作,同时他们也希望自己的子女外出打工挣钱,而抚养小孩也力所能及。

第五,外出打工的年轻夫妇不具备将年幼的子女带在身边的条件。首先,他们的工作地点不稳定,随时可能更换工作地点;其次,他们的工作时间不规律而且一般工作时间很长,将孩子带在身边既会拖累工作也没有充裕的时间照料孩子,如果夫妻中有一人专职照料孩子将陷入三个人吃一个人的工资的经济困窘局面;再者,他们的收入也不高,而在城市中抚养小孩的成本相对于农村更高。

所有这些都使得年轻的父母既不可能留在家中抚育子女,又不具备将孩子带在身边照料的条件,从而导致了低龄留守儿童现象的普遍存在。我们认为上述原因中的任何一个都不是农民自身的问题造成的,而且这种现象也不会短期内消失,即低龄留守儿童现象将会在农村中持续存在。

四、低龄留守儿童生活现状

隔代监护下低龄留守儿童的生活照料完全取决于他们的爷爷奶奶,可以说爷爷奶奶几乎是他们整个童年时期的监护人,但是这样的隔代监护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无法克服的困难。

首先,低龄留守儿童的基本生活状况是不尽如人意的。他们的爷爷奶奶不注意合理的营养搭配,这与传统的农村人根本不具备科学的养育知识和优生观念有关;他们在喂养小孩时往往按照自己的经验行事^[5],不饿着就行了。爷爷奶奶即使给孩子买一些小零食,也不是正规的生产厂家生产的。而穿只要保证暖就行,至于穿得干不干净一般不太在意了。再说也只能是与爷爷奶奶同辈群体玩耍,而不会去找孩子的同辈群体,更有爷爷奶奶抱着年幼的孙子打麻将的普遍现象。

其次,低龄留守儿童得不到应有的早期教育。作为他们监护人的爷爷奶奶本身缺乏早期教育的意识和能力,他们自身也不具备这样的文化知识。因此在0~3岁的阶段中,他们所得到的教育主要是掌握当地的基本语言,这些语言来自于他们的爷爷奶奶,相对来说是比较传统和落后的。此外,爷爷奶奶也可能用一些不良的教养方式来教育孩子,或过于溺爱或采用呵斥和打骂的方式,而不是交流和道

理灌输,这将导致小孩在成长之后易于产生粗暴的处事方式^[6]。

最后,低龄留守儿童的心理和情感需求得不到满足。他们的父母长期在外打工,很多低龄留守儿童甚至在他们快2岁时还不认识自己的父母。他们无法得到父母直接的爱和关怀,年幼的他们也不具备通过电话等交流方式与远在他乡的父母沟通感情的能力,这对孩子的心理健康是极为不利的。而爷爷奶奶又不会花很多的时间与他们交流情感,更不会去关注孩子的心理状况。

从以上低龄留守儿童的生活状况来看,现实是令人担忧的。在他们人生的这个最初的阶段,他们所学习到的东西都是从爷爷奶奶那里得来的,这对他们的一生都将产生重要的影响。

五、“留守生活”对低龄留守儿童的影响

家庭是一个人社会化开始的地方,家庭生活中建立起来的对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认识以及家庭所给予的对周围世界的认识,是一个人从家庭迈入社会时的最重要的文化资本。而低龄留守儿童这样的家庭生活将给他们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呢?

首先,他们生活在一个不完整的家庭当中——父母亲的角色严重缺位。家庭早期生活是孩子角色培养的重要阶段,家庭生活将告知他们家庭中各成员角色的权利和义务要求,而父母亲角色严重缺位的家庭生活将影响到他们对于未来的家庭生活中各个角色的定位,同时,父母亲角色缺位会导致留守婴幼儿在需要情感交流时找不到亲密的交流对象,而容易使他们产生孤僻封闭的不健康心理。

其次,错过开发智力的最佳时期。布鲁姆曾说过:“智力在人生最初三年的发展,等于以后十三年的发展,孩子天资发展的关键在于出生后头三年的经历。”^[7]因此,对三岁前婴幼儿的教养就显得尤为重要。早期恰当的教养方式和智力开发将会为孩子发达的智力、良好的个性与品德的形成打下坚实的基础。而这些低龄留守儿童恰恰在这个时候得不到应有的智力开发,从而错过了人生中最佳的智力发展时期。

第三,落后的传统文化将在他们身上留下烙印。由于这些低龄留守儿童早期生活的监护人是他们的爷爷奶奶,他们所接受的道德准则和习俗是从爷爷奶奶身上习得的。这些监护人大都一辈子生活在封闭的乡村中,他们的道德准则和习俗落后于时代需求。留守婴幼儿是新生的一代,当这些传统落后的道德准则和习俗积淀在他们的深层意识当中时,对他们的一生将产生深刻的影响,当他们走出乡村受到现代性的文化冲击时将会产生各种不适应。

第四,不良生活习惯的传承。同样,这些留守婴

幼儿的生活习惯也是从他们的监护人——爷爷奶奶身上习得的。村中农人传统的卫生习惯、饮食习惯等将在留守婴幼儿身上打上烙印。

六、两点思考

首先,低龄留守儿童现象是中国社会从农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变的必然产物。低龄留守儿童现象是在中国社会转型的历史大背景中产生的,“越来越多的农民变为市民,人口的城市化率不断提高,是这一趋势的主要潮流。”^[8]尽管农民离开自己的家乡到外地打工,留守儿童等问题也无法避免,但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他们在城市中工作和生活的现实条件并不允许他们将年幼孩子带在身边抚养和照顾。农村成了他们解决孩子问题的“大后方”。然而孩子们生活在几乎落后了一个时代的环境里,生活在一个由他们爷爷奶奶组成的世界里,处在因父母亲外出为家庭生计奔波而被迫接受隔代监护的留守生活的状况之下,他们生活状态得不到改善,他们从出生就一直处于“留守”状态,他们将是“留守得最彻底”的一代。

其次,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们是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付出的代价^[9],是中国从农村社会向城市社会转变过程中的牺牲者。这个代价无疑是沉重的,而且影响深远。因为它是以中国新一代人的健康成长和良好发展为代价的,它直接影响子孙后代的发展,进而会影响中国农村社会和整个中国社会的持续发展。而广大的农民和低龄留守儿童本身成为这一代价的买单人,他们本来就是中国社会中相对弱势的群体,处于社会的最底层。而这些低龄儿童的留守极有可能延续他们的底层生活,这是一种社会不公的延续。如何改善低龄留守儿童的生活状态,如何减少低龄留守儿童社会现象消极影响的延续和扩张是值得我们去关注并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参考文献:

- [1] 叶敬忠,王伊欢.留守儿童的监护现状与特点[J].人口学刊,2006(3):55-59.
- [2] 叶敬忠,王伊欢,等.父母外出对留守儿童情感生活的影响[J].农业经济问题,2006(4):19-24.
- [3] 黄晓慧.关于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缺失的思考[J].当代教育论坛,2006(5):19-21.
- [4] 吕绍清.农村儿童:留守生活的挑战[J].中国农村经济,2006(1):49-56.
- [5] 李晴霞.试论幼儿教育中的隔代教养问题[J].学前教育研究,2001(3):16-17.
- [6] 肖月英.隔代教育的不良影响及应对措施[J].教育艺术,2005(3):23-24.
- [7] 方红.三岁前儿童的教养原则和方法[J].教育导刊,2005(10):48-49.
- [8] 宋林飞.中国社会转型的趋势、代价及其度量[J].江苏社会科学,2002(6):30-36.
- [9] 李钢.社会转型与代价刍议[J].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3):118-111.